

证券代码：836625

证券简称：宝艺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钱静、朱建霞、徐其干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钱静女士，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 University of Memphis 博士毕业，教授，博导。1990.07-1997.03 无锡建材仪器机械厂工程师，1997.04-至今江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师。

朱建霞女士，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3 年 8 月至 1998 年 3 月，镇江市路桥工程总公司机械队核算会计；1998 年 4 月至 2000 年 2 月，镇江市路桥工程总公司第四工程处财务科长；2000 年 3 月至 2003 年 8 月，镇江市路桥工程总公司财审部专职审计员；2003 年 9 月至 2009 年 2 月，镇江市路桥工程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镇江市路桥工程总公司核算中心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镇江市路桥工程总公司副总会计师及财务部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徐其干先生，198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历任律师、合伙人、高级合伙人；

2024年4月至今，任苏州市律师协会，青年律师委员会副主任、证券期货专业委员会委员。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钱静、朱建霞、徐其干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钱静	6	6	0	0	否	4
朱建霞	6	6	0	0	否	4
徐其干	5	5	0	0	否	4

2024年度独立董事钱静、朱建霞、徐其干不存在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未出席，或应列席股东大会未列席的情况。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钱静、朱建霞对公司2024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6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年1月1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提名徐其干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4年4月1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	同意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1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更正<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独立董事徐其干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	同意

		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1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更正〈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钱静、朱建霞、徐其干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

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各项权利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客观、公正、独立，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5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创造良好业绩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钱静、朱建霞、徐其干

2025 年 3 月 31 日